

静水深流

□周德仑

当自己的小孩已经不再是小孩的时候,心情就过于“丰富”和“婉转”了。

造物在赋形每个生命的时候,绝对遵循最严格的“个性化”标准:每一个人独一无二,不可替代。不得不承认,“天赋”是每个生命的特权,非常神奇:有些人天生就适合于干这个,有些人则适合于干那个;对于有些人而言,这是最艰难的事情,但对有些人而言,却易如反掌,而他们之间却不能互相替代,如果勉为其难,也无法企及,这就是爹妈的恩赐。如果不给其扣上“宿命论”的大帽子,那就要明白:顺应一个人的天性有多么重要!无论对于家庭育儿,还是学校培育,这都应当是一条被尊重的“铁律”:尽水之变,随物赋形。

每位孩子都是父母的杰作,并将最美好的希望寄托于上。尽管如此,父母并没有权利将自己未曾实现的梦想强加给自己的孩子,或者按照天才的规格去完美打造。父母的最大责任,就是“发现孩子”,理解脾性和天赋,并创造条件顺应天性,选择最适合于自己孩子的人生道路,从而塑造独特的自己。没有任何必要与其他孩子攀比,更不能随波逐流。孩子最终做成了自己,因此“与众不同”,这就是最大的成就,无需以世俗的标尺衡量成败。人生的节奏有快有慢,有的如烈火,瞬间燃爆;有的则如岩浆,在地下蕴藏,然后喷发,但结果不约而同:爆发。

成功的节点,也不必强制划定,只要坚持,就会油然而至。“水滴石穿”是一个司空见惯的俗语,但事实证明,这却是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:并不起眼、有力的小小水滴,正是在并不起眼的持续滴落中,最终将坚硬的石头穿凿成洞,天遂人愿,这就是坚持的魔力。

如果父女同属一种职业,那就就有意思了。只要不是强制,这种职业同轨也很有趣,比如在我们家,就两个站讲台的“周老师”。按照学校的习惯,在这个校园的所有人,都可以享受“老师”的尊称,于是我们家的身份区别就相当困难。大周老师不仅不能完全获得小周老师的敬仰,而且时时遭遇挑战和无视,正因为父子无隔,即使有幸获得敬仰,也显得毫无仪式感可言,仅有的表扬往往以娱乐方式表达。

家庭可不比教室,大周老师的权威时时被削弱,而彼此喜笑颜开的场景却司空见惯,大周老师显然不自觉地沉迷其间,公然调侃严肃历史知识,导致爸爸、老师的双重威信丧失殆尽:面对小学生关于岳飞身份的询问,竟然一本正经地指认

他是“某市市长!”女儿信以为真,后来就不免出了一点洋相,决然发誓“再也不信爸爸的话了!”果然,此后只要爸爸说话,女儿必定转身求证妈妈:“爸爸说的是不是真的?”这种情形一直延续到升入高中。

爸爸身为大学中文系老师,竟然在女儿读初中时就被断然剥夺了阅读女儿作文的权利,而引发这个严重后果的原因,是爸爸在接受女儿邀请指教女儿作文时,一时作妖,竟在字里行间随意插入自己的“胡言乱语”,而这些话语与女儿原作内容不仅毫不相干,而且逻辑乖张,把一篇好端端的作文“篡改”得面目全非,岂能不怒?从此以后,这位可怜的爸爸就再也没有机会拜读过女儿的大作了,直到高考。周围的朋友常常推测,觉得女儿的论文写得还不错,肯定是教语文的爸爸辅导的成就,这完全是误解!如果要给指导女儿语文学习的导师庆功,那一定是出色的小学语文老师谢锡忠老师、初中语文老师苗欣老师和高中语文老师何亚阁老师的功绩。女儿太幸运了:在基础教育的每个阶段,都有最优秀的语文老师耳提面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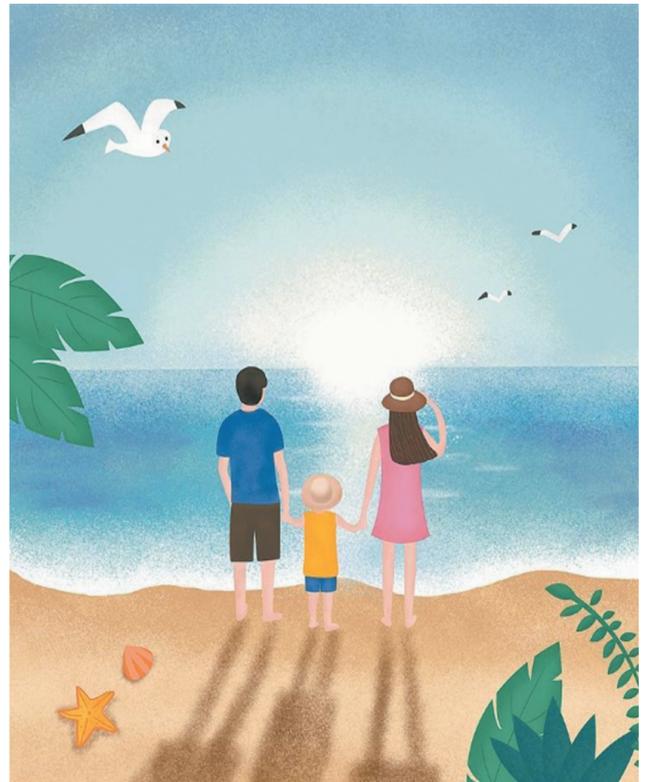
爸爸的另一次严重失误所导致的后果,也相当“触目惊心”!在女儿进入高中读文科后,爸爸似乎想炫耀一下自己的人文素养,就自告奋勇地承担起辅导女儿历史课程学习的使命。开始确实不负众望,在将历史知识以故事化呈现之后,“教学效果”相当出色。也许是有点得意忘形,爸爸就在女儿并没有特别注意的时候,悄然开始口头创作,将严肃的历史故事演绎成无案可稽的民间传说,这种神话故事一般的精彩,解除了女儿应有的警觉,等到醒悟之时,爸爸已经蒙混过关几个教学周期,女儿同样愤怒异常:竟然敢拿你女儿的前程开玩笑?如此复习下去,还能考上大学?于是,具有硕士生资格的教授爸爸,随即就被剥夺了辅导高中生史地课程的资格,在女儿最紧张的高考备考期间无奈“赋闲”,无所作为。

爸爸非常清楚自己的错误,意识到给小孩子无底线开玩笑的后果有多么严重!他把这个故事讲给同龄人,以防“悲剧”重演,还写成小文章《幽默:幼儿不宜》,刊发于报纸副刊,引来读者们会心一笑。

在回忆这些情节的时候,就像是与女儿一同又回到了娃娃的童年,不由沉溺其中。

岁月如流。女儿如今已过而立,教书育人,跻身光彩事业,让家庭成为名副其实的“教师之家”,共享荣幸!

祝福女儿:只要是自己愿意做的事,就是最好的事,而最好的事,也必定是最成功的事。



八月初,三姑来我所在的城市游玩,在屋里待了一整天,她便唠叨着要去实现看海的愿望。

七十多岁的三姑,大多时间都在大山里与庄稼打交道,见惯了山,所以向往海,也羡慕在海边生活的人们。汽车顺着沿海大道一直往海口沙滩的方向驶去,三姑一边感叹沿途的风景,一边跟我们念叨着自己对大海的喜爱之情。我笑说自己的喜好与她不谋而合,尤其是海水轻轻抚摸脚丫的感觉,总让我念念不忘。

我们开车穿过喧嚣的都市,一路辗转,终于抵达海边。当汽车停稳后,三姑便迫不及待地朝海边走去,老人看到大海的兴奋模样,和孩子初次接触新事物时一样,兴奋中夹带着喜悦和对未来的憧憬。我们一家人陪着三姑赤脚漫步在沙滩上,感受着海水的清凉,享受着海风的吹拂,任由细软的沙粒挤满脚趾缝,让双脚在身后留下一行行、大小不一的脚印。不同于通过书本领略大海的风情,不似从电视里听到大海的咆哮,这次近距离地接触,让大海的样子在三姑的心里变得清晰而鲜活。

识字不多的三姑,有时面对新事物会感到迷茫,就像当看到海边矗立的施琅将军石像,她就以为是哪位菩萨罗汉或是天兵天将。后来还是妻子在一旁耐心地讲解施琅的生平事迹,三姑才知道这石像的来历,也对这一历史人物产生了钦佩之情。三姑一边赏景观海,一边笑着感叹说:“种田人一到城市就蒙圈,不知道东西南北,还好跟着年轻人,才可以长不少见识。”

此行也是我们第一次带宝宝来看海,不同于三姑的兴奋,宝宝一开始对陌生的环境有点害怕。不过当他惊讶地看着一波又一波的海浪扑打着沙滩,感受着海水来回冲刷着脚丫时,他就渐渐发现了看海踏浪的乐趣。我与妻子拉着宝宝的小手,陪他在沙滩上嬉戏玩耍,回头瞧见自己留在沙滩上的一排排脚印,宝宝更是笑得合不拢嘴,兴奋不已。或许是在屋里待闷了,又或是海边游玩的经历很特别,宝宝对一切玩法都感到好奇,小小的他,也鼓起勇气,一次又一次与海水进行亲密接触,模样可爱极了。不过最可爱的时刻,还是我抱着他在海里玩水,他玩累了便趴在我的肩上打盹,那一刻,我也感受到无与伦比的幸福。

站在海边看着烟波浩渺,起伏不定的苍茫大海,静静聆听大海深处的声音,无论是躁动的还是忧伤的心,瞬间都变得宁静而平和起来。在我看来,大海就像是一位智者,有着笑看花开花落、云卷云舒的豁达情怀,总是以开阔的胸襟去迎接每一天的日出和每一位到来者。在大海这里,每个人都找到自己想要的感觉,都会有所收获,就像三姑在此实现了几十年前许下的看海愿望,宝宝来到这里完成了自己首次与大海的亲密“互动”。而我在陪伴他们的过程中,也借着轻拂脸庞的海风,放飞了心情,享受着难得又惬意的相聚时光,感受着亲人同游带来的无限快乐。

看海

□黄仲远

湖畔荷花

□雪樱

饮”,弯曲状若象鼻的茎管被称作“象鼻杯”。

因湖中物产,才有了荷叶粥、荷叶饭、藕粉圆子、炸荷花瓣等,成为寻常百姓家的佳肴。曾在齐鲁大学任教的舍老舍先生,品尝过友人做的香油炸荷花瓣,颇感新奇,称之为“济南的典故”。

夏日的一个上午,我和友人逛大明湖,赏荷花。那天早上刚下过一场雨,空气中萦绕着淡淡荷香,清心悦目。一进大明湖景区西南门,只见荷花环湖而立,开得错落有致,经藕香榭,过玉函桥,柳荷之美尽收眼底。

环湖荷花,大致有十三个荷区,以红莲、白莲、重台莲、碧莲为主。漫步湖边,往哪走都是美的洗礼。南岸荷花绵延成势,圆盖连着圆盖,一直蔓延到九曲亭,荷花如箭,笔直高挺。此处视野开阔,远处的历下亭、超然楼与荷同框,小水鸭嘎嘎叫。很多市民在此拍照,或前倾或

半蹲,甚至索性席地而坐。如今,大明湖从“城中湖”变成“百姓湖”。今年以来实施大明湖南岸透湖工程后,“一湖一环”绿道连通,大片荷塘举目可见,接天莲叶无穷碧。

不觉中,我们漫步北岸小沧浪亭,两片荷塘围有护栏,红荷白荷交织,亭台廊榭点缀,颇有古典气息。南丰祠的雨荷厅则是网红打卡地,往年常见并蒂莲,素有“水中君子”美誉。此地乃是园林奇观,引得众人围观,不少电视剧于此取景。只见眼前一校小荷翩跹如舞者,露出的尖尖角,恍若正自在旋转,又像绽放前的攒劲,以力求完美的呈现。我不禁心生感动,为一枝粉荷的向上努力而触动,盛开就要全力以赴,凋谢也不心灰意冷。

环湖没有围栏,让人与荷更加亲近。有个身着汉服的小女孩跑上前,手执一支鲜荷,兴致满满。妈妈在远处为她拍照。定格的一瞬间,小女孩也站成一支小荷。



荷花一开,风里就能嗅出夏天的味道。进入7、8月份,赏荷、拍荷、诵荷,成为生活中的一件大事。

我喜欢荷花,小时候常跟着大人去大明湖畔乘凉。我钟爱雨中的荷,雨打荷叶啪啪作响,自带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的架势,又像跳荡的水银,被雾笼罩。而荷花兀自绽放,静气盈面,一派安然自足的横样,凝视之间心生敬畏。

济南种植莲荷已有上千年的历史。

早在魏晋时期,便开始大范围种植荷花。唐代荷田已成规模,因荷花众多而被称为“莲子湖”。直到金代,诗人元好问在《济南行记》中始称“大明湖”,一直沿用至今。

荷香深处有诗意,有风雅。大明湖还是魏晋人士“碧筒饮”的发源地——采摘新鲜荷叶,向内卷拢如盏,盛酒,然后将叶叶捅破,使之与叶茎相通,从茎管中吸酒。“酒味杂莲气,香冷胜于水”,这便是“碧筒

这是一个周日的中午,我正准备煮午饭,却发现米用完了。我是个懒散的人,常常是头痛医头,脚痛医脚,一贯认为买东西是举手之劳,好在家门口就是超市,买米很方便。

正餐的主食,我一般都选择吃白米饭。若没有吃米饭,就会怅然若失,无论吃多少东西,都觉得饱腹感不强。但如果以另外的主食来代替米饭,身上那个“爱吃米饭”的胃,又会有所抗拒,难以适应,没有认同感。

现在,似乎每个超市都有卖大米,它们被摆放在显眼的位置,堆放整齐划一,可供选择的品种也不少。这些米的角质层大多被“打磨抛光”,显得晶莹剔透,惹人喜爱。当中有些袋装大米还不是单一品种,而是将几个品种拼配一起,说法是混合的品种更佳,口感更为软糯,但实则尝起来米香会弱一些。

小时候,家附近没有超市,也买不到袋装米。那时候卖米的地方只有粮站,卖的米也是散装的陈米,品质一般。印象中过去农户吃米通常是自行解决,因此当时村里几乎家家户户都有一个储存稻谷的设施,有的是水泥砌筑的稻仓,有的是木材做的稻桶,还有的是陶瓷做的稻缸。每当采收的稻谷晒干后,乡亲们就会把米一担一担地挑进屋里,倒进那些储粮设施中。平时需要稻米时,再从储粮设施中舀出一些盛到箩筐中,挑到村里的碾米场进行加工处理。稻谷碾好后,稻壳就成了糠,之后人吃米,糠则用来喂养家禽家畜。

儿时吃的大米,都是单一的品种,也没有抛过光,虽然质地粗糙,但是米香浓郁。这些新收的稻米煮成粥,表面会浮起一层粥油,不仅口感黏稠,味道也香醇,吃进肚子里,各感清爽。这碗可口的新米粥,也是我尤为难忘的童年滋味。

前年,大姐送来一袋大米,可惜口感稍差一些。我问起原因,大姐笑说:“今年雨天太多,阳光不足,产出的稻米自然就差些。”听了这话,我恍然大悟,一合计,才发觉自己已经作别稻田五年有余,难怪忘了好吃的稻谷需要阳光的加持。

故乡的夏末,天气炎热,也善变,特别是下午经常有“西北雨”来袭,前一分钟还阳光明媚,后一分钟就有掠过的乌云聚集成雷雨云,雷声轰隆作响,暴雨倾盆而下,总让人躲闪不及。不过这个季节,恰好是水稻收获的时节,俗称“双抢时节”。过去这时刚收的稻谷都在晒谷场晒着,若是发现暴雨将至,全家都得齐动员,大家各自顺手拿起不同的工具,就从四面八方往晒谷场赶,像打仗一样将稻谷集拢起来,再马不停蹄地收进屋内。如果赶不及,只能盖几张薄膜来应急,有时还会眼睁睁地看着稻谷被雨水冲走,那场景现在想起来,依旧令人心如刀割。

当我还是小孩时,感觉世上最美味的食物就是一碗香喷喷的米饭。即使后来我在形形色色的地方吃过饭,也依旧最爱吃老家的新米饭,用闽南话说就是“猪仔恋槽”,我想这估计是故乡留给我的胃记忆。

如今我仍会不时回忆起过去忙于抢收晒谷的暑假,想起那些被汗水浸泡的劳作岁月和对米饭渴望的日子。我钟情于那一抹源于土地的熟悉米香,它存留在我的童年味蕾中,宛如信仰一般,让我时至今日,依旧深深地迷恋着。



米香信仰

□涂一兵

盛夏翠微

□安安

孩子们草地上嬉戏
秋千荡到最高处
仿佛上了青天
追逐风的少年
穿过繁花盛开的林荫小径
假日的江边到处沸沸扬扬
洋溢激昂向上的生命

晚霞把金色的流光四处倾泻
无拘无束 肆无忌惮
我迎着晚风奔跑
追赶落日余晖
忘记疲惫 挥汗如雨

待明晨雄鸡啼鸣
旭日东升
父亲 我会重新陪您走去

从灵源到八仙山
从五峰公园到十九九溪
宝珠石下一片寺
五里桥上白鹭飞
我们将不遗余力
重新走过每一个春秋
像小时候那样
像年轻时那样
青山不老 绿水长流

让乐观伴生活前行

□陈萍

记得有一段时间,我赋闲在家,每天不是接送孩子上下学,就是做三餐和打扫屋子,虽然事情繁多,做完却毫无成就感,整个人情绪很低落,过得非常不开心。为了排解压力,我只能不停地“刷刷”,试图用虚拟世界来填补内心的空虚。

不过就是在这个过程中,我从影片《肖申克的救赎》里看到了一句醍醐灌顶的台词,那就是“如果你自己放弃自己了,还有谁会救你?”深受启迪的我痛定思痛,决定不再沉沦自己,而是要换一种心态来面对生活。

之后我特地买来烹饪书,每天精心准备餐食,花样百出的菜肴让女儿惊喜不已。我也经常骑着电动车载女儿去上学,任由微风吹拂脸颊,享受惬意的兜风时刻。我还会播放喜欢的歌曲,和着旋律边哼边干家务。我不再长时间地窝在家里,而是时常迎着夕阳的余晖,去公园里挥羽毛球拍,享受在球场上挥洒汗水的畅快淋漓。

平时,我还抽出时间去学习插花、瑜伽,练习弹琴和绘画。渐渐地,我变得乐观起来,也重燃了对生活的热爱。

或许有人会说,这些都是鸡毛蒜皮的小事,不值得拿出来讲。但我觉得,生活本就平凡且不易,若能以达观的态度,去对待生活中的一件件杂事,人生或许就会变得顺畅很多,正所谓心态对了,一切皆顺意。

记得曾看过一个故事,讲的是一位正在备考的青年,经济拮据的他只能与其他人合租房子。由于人多嘈杂,屋里总是吵吵嚷嚷。但青年对此并不在意,反而每天都乐呵呵的。有人不解地问他:“这么嘈杂的环境,你无法静下心来读书,不会感到生气吗?”青年答道:“人多不是坏事,这么多人聚在一起,可以畅所欲言,也能交流思想,是一件快乐的事呀。”

后来,合租的人陆陆续续地搬走了,最后屋里只剩下那位青年,而他依旧开心地过每一天。上次回话的人又跑来问他:“现在你独自一人,不觉得孤单吗?”青年笑道:“难得清净,正是用功的好时候,有什么烦恼的呢?”读完这个故事,我不禁为这位青年喝彩,心想不管他的考试是否会高中,拥有乐观心态的他,之后的人生定能过得甜美幸福,顺遂得意。

诚如吉格斯所说的:“态度决定成败,无论情况好坏,都要抱着积极的态度,莫让沮丧取代热心。”毕竟人生中许多结局很美妙的事情,其实开始都非一帆风顺,而遇到挫折或痛苦时,好心态往往能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。怀着乐观心态的人,拥有着更广阔的视野,他始终相信自己,无论是面对困难或是遭受痛苦,他都能努力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,并从中汲取经验和教训。尝试成为这样的人,或许我们就会懂得在逆境中寻找希望,也能以一种进取的姿态,去迎接人生的各种挑战。